

新竹市 113 年度人力資源運用與發展系列
推展家庭教育個人團體表揚暨績優學校
推動家庭教育觀摩學習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家庭教育法。
- (二)教育部獎助機關機構學校法人及團體推展家庭教育辦法。
- (三)新竹市推展家庭教育工作獎勵辦法。

二、目標

- (一)為表揚積極推動本市家庭教育工作之團體與個人，以鼓勵服務士氣，提升服務效能。
- (二)透過觀摩活動增進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研發家庭教育課程教材能力，交流與觀摩推行家庭教育行政與教學工作模式。
- (三)提供家庭教育課程交流與深耕之平臺。

三、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新竹市政府
- (二)主辦單位：新竹市家庭教育中心
- (三)協辦單位：新竹市家庭教育輔導團

四、活動時間：113年3月11日(星期一)上午9時30分至12時30分。

五、活動地點：新竹市教師研習中心4樓會議廳。

六、活動流程：如附件一。

七、參加對象：(合計80名)

- (一)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輔導主任或相關業務承辦人，每校務必薦派1-2名代表。
- (二)新竹市家庭教育中心志工。
- (三)新竹市家庭教育輔導團團員。

八、報名方式：請於113年3月1日(星期五)前至新竹市教育網-研習護照區報名，全程參與者核發3小時研習時數。

九、本計畫經核定後實施。

附件 1-活動流程表

113 年新竹市推展家庭教育個人團體表揚暨績優學校推動家庭教育觀摩學習計畫		
時 間	項 目	主持人/主講人
9：30 ~10：00	報到、入場	
10：00~10：10	長官、來賓致詞	主持人：蔡慧嬌校長 (前富禮國中退休校長)
10：10~10：30	績優推展家庭教育表揚頒獎 1. 家庭教育中心績優志工10名 2. 112年度推動家庭教育績優學校 (特優4校、優等10校、佳作9名) 3. 績優學校家庭教育工作人員23名	預計由教育處陳處長木金頒獎
10：30~10：40	休息時間	
10：40~11：10	推動家庭教育績優學校分享(國中組)	新竹市立三民國民中學代表 (112年度特優學校)
11：10~11：40	推動家庭教育績優學校分享(國小組)	新竹市東區新竹國民小學代表 新竹市東區陽光國民小學代表 (112年度特優學校)
11：40~12：10	評審委員針對學校家庭教育評選講評	評審委員(3位) 國立空中大學生活科學系 唐先梅教授 國立嘉義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 王以仁教授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幼兒與家庭科學學系 周麗端副教授
12：10~12：30	綜合座談	新竹市家庭教育中心
12：30~	賦歸	